

证券代码：600818
900915

证券简称：中路股份
中路 B 股

公告编号：2025-009

中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1 元（含税），B 股折算成美元发放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 4 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上市规则》”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34,878,887.64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01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321,447,910 股，依据上述计算方式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,214,479.10 元（含税）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、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

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，所以不会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十一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：该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、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资金状况、未来发展等因素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未来发展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8 日